



招 标 文 件

招标项目：太原园区 AR1-1F、AR2、BR1、DR1-2F 餐厅招商

标 案 号：TYZW202607001

招标单位：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总务管理部

日 期：2026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1.招标条件	3
2.项目概况	3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
4.招标文件的获取	3
5.投标文件的递交	4
6.开标方式及时间	4
7.招标公告发布	4
8.联系方式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2.招标文件	6
3.投标文件	6
4.投标	7
5.开标、评标	9
6.合同授予	10
7.履约担保	10
8.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
第三章 投标文件及相关附件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次太原园区 AR1-1F、AR2、BR1、DR1-2F 餐厅招标人为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该餐厅项目已具备招
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

2.1 基本信息：

标段	招标项目名称	意向期	合约期	投标保证金
标段 1	AR1-1F 餐厅	3 年	首次签约 2 年	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标段 2	AR2 餐厅	3 年	首次签约 2 年	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标段 3	BR1 餐厅	3 年	首次签约 2 年	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标段 4	DR1-2F 餐厅	3 年	首次签约 2 年	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2.2 场地由供餐厂商投建装修（装修期最多 3 个月，不可抗拒因素除外）；

2.3 详细要求参照《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预审，审核通过方可参与投标，投标人应满足下列资格条件：

- 3.1 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质，注册资金在人民币 100 万元（不含）以上，实缴资本须大于或等于 RMB 100 万
元且注册一年以上，参保人数 10 人（含）以上；
- 3.2 公司资质提供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餐饮服务许可证；
- 3.3 公司及法定代表人、股东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公司财报记录良好，无财务纠纷；无食品安全事故、
无造成不良社会影响事件，未受到过政府及监管单位处罚者，优先选择；
- 3.4 须具备全国实际经营大型团膳餐厅 2000 人以上（企业、学校等）的实际供餐项目；
- 3.5 投标人资金财务状况（近一年不亏损或近两年亏损但呈向上趋势）上一年度营业额 500 万以上；
- 3.6 承诺拟投入前期启动资金≥RMB 100 万元，并单独为富士康项目购买总赔付 400 万以上的公众责任险。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次招标文件公告在“钜商网”，公告时间 2026 年 8 月 25 日至 2026 年 8 月 27 日，共计 3 天；

- 4.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自 2026 年 8 月 25 日至 2026 年 8 月 27 日 17:30 止（时间截止后不再接受投标人报名），投标人可至招标联系人处报名，满足上述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报名参标厂商请将资质要求证明文件和附件《投标确认书》签字并加盖公章邮寄或面投至招标窗口，并注明具体投标标段及项目名称，依照《餐饮供应商资格预审表》整理投标报名资料，审核通过后方能参与后续投标相关工作；
- 4.3 招标文件获取：在“钜商网”免费下载或者联系招标人获取招标相关文件；
- 4.4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或文字表述不清，或者存在错、漏、缺、概念模糊和有可能出现歧义或理解上有偏差的内容等须在 2026 年 8 月 27 日 17:30 前，向招标联系人提交本项目的质疑；
- 4.5 在公告期间，各投标单位应随时关注“钜商网”上发布的招标文件及相关修改、补遗等内容。

5.投标文件的递交

- 5.1 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4 日至 2026 年 9 月 20 日 17:30 前，地点为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龙飞街 1 号 D 区体育场总务管理部，标书接收窗口：李女士，电话：0351-7198188-63301；
-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20 日 17:30，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开标方式及时间

- 6.1 开标方式：综合评比法评标，投标厂商经合规性审查入围后再行综合评审，择优选定餐饮厂商；
- 6.2 开标时间：2026 年 9 月 24 日

7.招标公告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在“钜商网”平台上发布。

8.联系方式

- 8.1 招标人：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 8.2 地址：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龙飞街 1 号 D 区体育场总务管理部；
- 8.3 招标联系窗口：李女士 电话：18435155726/0351-7198188-63301；
- 8.4 正常申诉电话（招标内容澄清）：柳先生 电话：0351-7198188-63312；
- 8.5 异常投诉电话：陈先生 电话：0351-7198188-28996；
- 8.6 标书接收窗口：李女士 电话：0351-7198188-6330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作业要求及相关条款。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相应数据，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属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	招标人	招标人：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地址：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龙飞街 1 号 D 区体育场总务管理部 招标联系窗口：李女士 电话：18435155726/0351-7198188-63301 正常申诉电话（招标内容澄清）：柳先生 电话：0351-7198188-63312 异常投诉电话：陈先生 电话：0351-7198188-28996																				
1.2	招标项目 综合说明	项目名称：太原园区 AR1-1F、AR2、BR1、DR1-2F 餐厅招标选商 <table><tr><th>餐厅点位</th><th>建筑面积</th><th>月均营业额(RMB)</th><th>供餐量</th></tr><tr><td>AR1-1F</td><td>6000 m²</td><td>655203.58 元</td><td>日均供餐人数约 3368 人(各餐占比早餐 21%中餐 43%晚餐 19%夜宵 17%)</td></tr><tr><td>AR2</td><td>8000 m²</td><td>389127.09 元</td><td>日均供餐人数约 1815 人(各餐占比早餐 18%中餐 70%晚餐 10%夜宵 2%)</td></tr><tr><td>BR1</td><td>4000 m²</td><td>325743.51 元</td><td>日均供餐人数约 1558 人(各餐占比早餐 31%中餐 37%晚餐 25%夜宵 7%)</td></tr><tr><td>DR1-2F</td><td>5000 m²</td><td>472752.89 元</td><td>日均供餐人数约 1905 人(各餐占比早餐 16%中餐 42%晚餐 12%夜宵 30%)</td></tr></table> 注：1.以上营业额含现金比（营业额=刷卡营业额*1.4286 现金比）； 2.餐厅营业额依原包商餐厅就餐营业额进行预估，就餐容量规划 2025 年营业额参考。 餐厅启用时间：依供餐需求规划餐厅装修及启用时程	餐厅点位	建筑面积	月均营业额(RMB)	供餐量	AR1-1F	6000 m²	655203.58 元	日均供餐人数约 3368 人(各餐占比早餐 21%中餐 43%晚餐 19%夜宵 17%)	AR2	8000 m²	389127.09 元	日均供餐人数约 1815 人(各餐占比早餐 18%中餐 70%晚餐 10%夜宵 2%)	BR1	4000 m²	325743.51 元	日均供餐人数约 1558 人(各餐占比早餐 31%中餐 37%晚餐 25%夜宵 7%)	DR1-2F	5000 m²	472752.89 元	日均供餐人数约 1905 人(各餐占比早餐 16%中餐 42%晚餐 12%夜宵 30%)
餐厅点位	建筑面积	月均营业额(RMB)	供餐量																			
AR1-1F	6000 m²	655203.58 元	日均供餐人数约 3368 人(各餐占比早餐 21%中餐 43%晚餐 19%夜宵 17%)																			
AR2	8000 m²	389127.09 元	日均供餐人数约 1815 人(各餐占比早餐 18%中餐 70%晚餐 10%夜宵 2%)																			
BR1	4000 m²	325743.51 元	日均供餐人数约 1558 人(各餐占比早餐 31%中餐 37%晚餐 25%夜宵 7%)																			
DR1-2F	5000 m²	472752.89 元	日均供餐人数约 1905 人(各餐占比早餐 16%中餐 42%晚餐 12%夜宵 30%)																			
1.3	投标人资格 要求和信誉	1.本次招标实行资格预审，审核通过方可参与投标 。 2.须完全符合下述条件： 2.1.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质，注册资金在人民币 100 万元（不含）以上，实缴资本须大于或等于 RMB 100 万元且注册一年以上，参保人数 10 人（含）以上； 2.2.公司资质提供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餐饮服务许可证； 2.3.公司及法定代表人、股东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公司财报记录良好，无财务纠纷；无食品安全事故、无造成不良社会影响事件，未受到过政府及监管单位处罚者，优先选择； 2.4.须具备全国实际经营大型团膳餐厅 2000 人以上（企业、学校等）的实际供餐项目； 2.5.投标人资金财务状况（近一年不亏损或近两年亏损但呈向上趋势）上一年度营业额 500 万以上； 2.6 承诺拟投入前期启动资金≥RMB 100 万元，并单独为富士康项目购买总赔付 400 万以上的公众责任险。																				

太原园区 AR1-1F、AR2、BR1、DR1-2F 餐厅招商 招标文件

1.4	合作模式	1.餐厅装修与厨房设备：厂商自行装修并提供厨房设备； 2.结算方式：每月结算一次服务费用，能耗费由厂商自行交纳； 3.招标人保留随时增加或减少服务内容的权力。
1.5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接受
1.6	招标说明会	说明会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4 日 10:00 召开地点：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D 区体育场总务管理部会议室 参会人员：意愿餐饮厂商投标人及评标小组 说明内容：选商文件简述—选商文件现场公告
1.7	勘查现场	□组织 ■不组织，各投标人务必自行现场勘查，以便获取本项目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约所需的所有数据。勘查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一旦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借口而提出增加费用或弃标。
1.8	分包	■不允许，中标人不得将项目转包或分包，一经发现，招标人将有权中止合同，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允许，须由具备专业资质的单位实施的专项工作，分包单位须经招标人批准同意。
1.9	厂商考察	考察项目及评分细则比照《餐饮供货商考察评审表》，经评标小组考察合格后方可继续参与本项目 PPT 答辩。

2.招标文件

2.1	招标答疑	任何对招标文件存在疑问要求进行释疑的参标厂商，招标文件附件 25.1《太原园区 AR1-1 F、AR2、BR1、DR1-2F 餐厅招商投标厂商疑问汇总及释疑》填写发送至招标窗口邮箱(caa-tyzb-facpur2@foxconn.com)并电话确认。
2.2	投标人质疑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或文字表述不清，存在错、漏、缺、概念模糊和有可能出现歧义或理解上的偏差的内容等须在 <u>2026 年 8 月 27 日 17:30</u> 前，向招标联系人提交本项目的质疑。
2.3	标前答疑	招标窗口将组织招标说明会，统一收集报名厂商的相应问题，并统一在标前答疑会进行释疑说明，所有报名厂商需对发布答疑文件盖章并回传至招标窗口。
2.4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提出异议的截止时间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和答疑补遗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做出答复，并将答复内容以补遗的形式在“钜商网”答疑补遗区发布。补遗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发布，发布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3 日的，须相应延后投标截止时间。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截止时间	2026 年 9 月 20 日 17:30
-----	--------	-----------------------

太原园区 AR1-1F、AR2、BR1、DR1-2F 餐厅招商 招标文件

3.2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但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2.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以银行转账或银行电汇的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任选一种。 3.提交时间和方式：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单位基本账户直接转（汇）入富士康精密电子（太原）有限公司指定的专用银行账户，其转（汇）款到账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天，若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顺延，则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相应顺延。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具体到账情况均以交易中心出示的银行到账信息为准。 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如下： 法 人 名：富士康精密电子（太原）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农业银行太原五龙口支行 账 号：04172601040009695 联系方式：0351-7198188-60396 刘女士 4.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 5.特别提示：请投标人务必仔细阅读下列条款： 5.1 投标人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项目名称）投标保证金（可缩写）； 5.2 各投标人在银行转账（电汇）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跨行转账或电汇等所需的时间。投标保证金未在到账截止时间前汇入招标文件指定账户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3 各投标人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如果不是从其基本账户汇出，或者不是汇到上述指定专用账户，或不是足额汇入指定账号的，将导致招标人否决其投标。 6.关于投标保证金咨询相关信息： 6.1 投标保证金咨询人及电话：刘女士/0351-7198188-60396 6.2 地址：富士康科技（太原）工业园 7.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7.1 招标人应当在规定时间内确定中标人，并及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2 未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在决标公告后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全部转为履约保证金，中标投标人在履约期间配合良好，履约期满且双方完成结算、交接，划清责任后，30 个工作日将履约保证金予以全部无息退还中标投标人。
3.4	资格审查资料	本章投标人须知所规定提供的文件均需提供复印件盖鲜章备查
3.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允许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盖章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均需加盖投标企业公章，单份文件超过 1 页的还应加盖骑缝章
-----	--------	---------------------------------------

4.2	投标文件组成	1.投标档资质标及技术标正本&副本各 1 份（提供档均须加盖公章）： 1.1 资质标包括： A.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复印件 B.营业执照、开户银行许可证、就近辖区经营餐厅的餐饮服务许可证（自行核对原件及复印件,需在复印件加盖公章确认与原件相符），若证照中未体现经营范围和注册资金的，须提供主体信息查询平台中备案情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C.提供实缴资金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D.投标确认书 E.征信证明 F.上一年度年报、投标人基本状况调查表、上一年度营业报表 G.投标保证金证明文件 H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数据 1.2 技术标包括： A.餐厅装修详细硬件投入方案展示、讲解（餐厅平面图、立体彩色效果图） B.项目经营方案（档口设置、菜品管理、餐饮特色推行方案、员工福利方案） C.服务方案（人员设置、服务人员定期培训计划及考核机制、客户的投诉处理流程） D.应急情况处理方案（餐饮保障紧急应变措施、食品&消防安全应急处理方案） 2.现场答辩 PPT 电子文件（U 盘拷贝） 说明：参照《太原园区 AR1-1F、AR2、BR1、DR1-2F 餐厅招商综合评标原则及密封标书文件构成》，投标人需将册 1、册 2、册 3、册 4 单独密封。 上述所有文件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空白内容需规范填写，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栏位的均需法定代表人签字确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他人办理的，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其授权委托人签认投标文件，营业执照主体须为本项目盖章之投标人全称。										
4.3	封装要求	1. 投标文件在 2026 年 9 月 14 日至 2026 年 9 月 20 日 17:30 前送达，逾期或不符合招标档规定的恕不接收 2. 标书应整理成册，以不透明文件袋密封（非快递袋），在密封骑缝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印章，封套上标明： <table><tr><td>收件人</td><td>富士康太原园区 AR1-1F、AR2、BR1、DR1-2F 餐厅招标小组</td></tr><tr><td>项目名称</td><td>太原园区 AR1-1F、AR2、BR1、DR1-2F 餐厅招商</td></tr><tr><td>投标人名称</td><td>XXXXXX</td></tr><tr><td>联系人</td><td>XXXXXX</td></tr><tr><td>联系电话</td><td>XXXXXX</td></tr></table> 3. 投标文件应按 A4 规格制作，须编写连续页码。投标确认书是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的响应与承诺，必须按本招标文件中相关规定及格式填写，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收件人	富士康太原园区 AR1-1F、AR2、BR1、DR1-2F 餐厅招标小组	项目名称	太原园区 AR1-1F、AR2、BR1、DR1-2F 餐厅招商	投标人名称	XXXXXX	联系人	XXXXXX	联系电话	XXXXXX
收件人	富士康太原园区 AR1-1F、AR2、BR1、DR1-2F 餐厅招标小组											
项目名称	太原园区 AR1-1F、AR2、BR1、DR1-2F 餐厅招商											
投标人名称	XXXXXX											
联系人	XXXXXX											
联系电话	XXXXXX											
4.4	投标模式	密封投标 ，可由投标人直接送达或采用顺丰速运寄达										
4.5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地点：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龙飞街 1 号 D 区体育场总务管理部 联系人：李女士 0351-7198188-63301										
4.6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 是										

5.开标、评标

5.1	开标方式和 时间	开标方式：现场答辩评标 开标时间：2026 年 9 月 24 日
5.2	开标	1.投标人展示公司符合入围条件的证照、投标确认书、书面承诺等佐证档，评标小组进行资格审查（必备门坎） 2.开标会议由招标单位组织评标小组评标 3.经确认无误后由唱标人当众拆封，唱标时将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标段等内容 4.招标单位派专人对开标会情况进行如实记录,并在开标结束前由参加开标的所有评标小组成员进行签字确认，开标记录将作为评标小组评标依据之一 5.开标会当场废标条件，开标时投标档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废标： A.投标文件未按本次招标要求进行密封的 B.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C.递交文件前未按规定时间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D.投标文件未按招标要求提供全部数据或投标文件未加盖公章的 E.投标文件中有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内容的 F.未盖投标单位法人章或法定代表人印鉴的 G.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模糊不清的。
5.3	评标原则	本项目评标小组全面负责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质疑、评估等全部工作。 1.本项目实行现场开评、集体评标，评标小组将对参标资质进行初审，经初审合格后方可作为合格投标人名册的必要条件之一； 2.本项目综合评标细则详见附件《太原园区 AR1-1F、AR2、BR1、DR1-2F 餐厅招商 综合评标原则及密封标书文件构成》； 3.初审审查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4.初审审查通过后进行综合评标，评标小组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标书内容进行澄清、释疑，允许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内容，但对报价和其它实质性内容不得更改。对澄清和释疑所确认的问题应形成书面材料，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后作为投标文件有效组成部分。
5.4	评标	投标人经合规性审查入选后再进行综合性评比： 1.投标人 PPT 讲解（纸团抽签决定顺序），限时 15 分钟，评委提问 15 分钟。评标期间，评标小组会要求现场答标人就其投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进行现场答疑，并对本项目的特点、难点以及具体对策进行陈述与答辩； 2.报告内容将会作为履行合同的附件，务必保证内容的真实性、有效性、可执行性； 3.综合评分内容与配分比重详见附件《太原园区 AR1-1F、AR2、BR1、DR1-2F 餐厅招商 PPT 现场答辩评标小组综合评分表》，评标小组每人 1 份评分表，最终得分取其平均分，综合评比平均分从高至低排名，由排名第一的厂商得标。

6.合同授予

6.1	合同授予	1.定标后，招标单位于 5 日内签发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约的组成部分。中标人 3 个工作日内签字、盖章后回传，《中标通知书》一经双方盖章即发生法律效力，且将作为签订合约的依据； 2.中标人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者，招标人将有权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 3.办理《中标通知书》后，招标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中标单位签订合约。
6.2	签约主体	1.甲方签约法人：富士康精密电子(太原)有限公司、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鸿富晋精密工业(太原)有限公司、太原富驰科技有限公司（为富士康科技集团旗下企业） 2.本项目合约中甲方的服务范围涵盖甲方及甲方关联企业（清单详见合约附件），如有增减者，以招标机构书面通知或合约为准。双方明确知悉，各关联企业与供方进行独立交易、独立结算、独立承担法律义务及责任，招标机构并不对某关联企业与供方之间的债务承担任何连带或担保责任。

7.履约担保

7.1	履约担保	1.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全部转为履约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 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不计息） 3.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合同终止，双方完成结算、交接，划清责任后，30 个工作日无息退还。
-----	------	--

8.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8.1	诚实信用原则	各投标人应秉承诚实信用的原则来参与本次投标活动，若投标人存在任何形式的弄虚作假行为或围标串标行为，一经查实，则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已中标的，还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已签订合约的，招标人可单方面终止合约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
8.2	其它事项	其它罚责（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招标人有权扣留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对此投标人不得有异议）： 1.容许他人借用本人证件、冒用他人证件、伪造文件参加投标者 2.得标后无正当理由而不订约或不履行契约者、违反规定分包、转包者 3.因可归责于投标人事由，致延误履约期限严重、致解除或终止契约者 4.查验或验收不合格，且未于通知期限内异议、申诉、起诉或依规定办理者 5.重整或破产程序中之投标人及受政府部门停业整顿处分之投标人仍参加投标者 6.投标方干扰招标方的评标活动，在评标期间进行有违公正的活动 7.存在串标、围标、互相压价、恶意竞标等排挤其它投标方的行为 8.中标后拒不履行合约行为者 9.其它违标行为者

注：本附表与后文有不一致的，以本附表内容为准。